

政府采购资格审查记

项目名称：2025年普陀区区级救灾物资采购（ZD[2025]127）

采购方式	公开招标	开标时间	2025-06-30 09:00:00
开标地点	投标人需通过“政府采购云平台（www.zcygov.cn）”在线投标响应。		
序号	供应商	资格审查情况	情况说明
1	保定左岸花开商贸有限公司	符合	
2	浙江陇东机电科技有限公司	符合	
3	温州市拓源纺织有限公司	符合	
4	定州市腾野体育用品有限公司	不符合	1.【第2项】未提供《投标函》 2.【第3项】未提供《投标函》 3.【第4项】未提供《投标函》 4.【第5项】未提供《投标函》
5	兰州陇河科技有限公司	符合	
6	舟山东和泰商贸有限公司	符合	

7	宁波市星金屹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	不符合	1. 【第8项】宁波市星金屹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《中标企业声明函》中船用救生衣、救灾帐篷、棉被、气垫床中未填写制造商企业名称，未提供应急生活包（空调被、枕芯、冰丝席、全棉缎档毛巾、T恤、塑料拖鞋、牙刷、双层真空保温杯、餐巾纸、硅胶折叠脸盆、一次性内裤、成人雨衣、洗漱袋、包装袋）、橡皮艇、羽绒服相关内容，线上澄清后，提供的资料为《企业类型声明函》，且该声明函中填写的标的部分内容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标的，经再次线上澄清，该单位逾期澄清（该单位所留联系方式均未能联系到相关负责人），根据该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，其《中标企业声明函》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有关标的相关信息。根据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》第二十二规定，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。根据采购文件P44第1条第2款规定，否决其投标。
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